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程序文件	文件编号：XHYJ2-23-F
新项目评审程序	第 1 页 共 2 页
	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1 目的

为了保证公司新开展的检测项目有足够的能力和资源，特制定本程序。

2 范围

适用于公司新项目的策划（调研）、筹建、评审、批准。

3 职责

3.1 技术负责人负责组织新项目评审工作。

3.2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填报新项目立项申请，参与仪器设备的订购、仪器设备到货时的验收、标识、建档。

3.3 检测室协助技术质量管理部编制新项目计划，组织实施和验收，以及申请考核和运行后管理。

4 程序

4.1 新项目的策划。

公司在申报新项目前应进行可行性调研，填写《新项目申请表》，报技术负责人、公司总经理审批。调研内容包括：

- a. 项目名称、工作内容；
- b. 新项目所涉及的标准、方法；
- c. 新项目应具备的仪器设备、环境条件；
- d. 新项目对人员的素质要求，技术培训；
- F. 公司现有条件和能力；
- f. 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前景预测。

4.2 新项目的筹建

4.2.1 由检测室负责收集与该项目有关的标准或技术规范。

4.2.2 指定专人（至少 2 名）熟悉标准。

4.2.3 需要时由技术质量管理部组织检测室负责编制相应的检测细则、操作规程，报技术负责人审批。

4.2.4 检测室负责申报新项目所需的仪器设备、环境设施和经费，由技术负责人审核后报公司总经理审批。

4.2.5 技术质量管理部组织检测室编制新项目原始记录和检测报告格式，报技术负责人审批。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程序文件	文件编号：XHYJ2-23-F
新项目评审程序	第 2 页 共 2 页
	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- 4.2.6 需要时对检测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。
- 4.2.7 必要时，对新增仪器设备进行比对和验证试验。
- 4.2.8 检测人员对新项目进行全过程操作，出具典型报告。
- 4.3 新项目的评审
- 4.3.1 评审编制的技术文件（是否符合要求）。
- 4.3.2 评审新增仪器设备和环境设施（是否满足规定要求）。
- 4.3.3 考核检测人员技术水平（是否符合要求）。
- 4.3.4 通过比对和验证试验，评价检测系统准确度（是否满足要求）。
- 4.3.5 评审试验报告（是否满足规定要求）。
- 4.4 新项目试运行一段时间，至少出具 5 份典型报告后，向有关部门申请新项目认可。
- 4.5 待有关部门批准后，技术质量管理部通知检测室该项目正式实施。
- 4.6 本程序所形成的技术文件和质量文件由技术质量管理部归档保存。

5 相关文件

- 5.1 《仪器设备和标准物质管理程序》 XHYJ2-11-F
- 5.2 《合同评审程序》 XHYJ2-15-F

6 质量记录

- 6.1 《新项目申请表》 XHYJ4-2301-F
- 6.2 《新项目能力分析、评审表》 XHYJ4-2302-F

